

南通跃通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南通跃通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3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姚永和先生主持，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挂牌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南通跃通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8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南通跃通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南通跃通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8月15日